

铜 陵 学 院

院实〔2022〕7号

关于开展 2022-2023 学年第一学期期中 教学实验室安全检查的通知

各相关学院（部）、实验中心：

为有效防控安全风险，及时排查安全隐患，现开展教学实验室期中安全检查工作，具体要求如下：

一、检查时间：

2022年11月8日-11月18日；

二、检查范围：

全校教学实验室及相关场所；

三、检查形式：

各部门自查整改与学校检查相结合。11月16日之前各教学实验室完成自查，11月18日前学校组织对重点部位专项检查。

四、具体要求：

落实安全管理制度，全面排查安全隐患。

1、重点检查实验室安全管理台账。

按照教育部《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》（内容详见实践教学处网页常用下载中）要求，全校教学实验室均应建立记录实验室开展的安全教育、仪器设备使用和操作、耗材使用动态及人员规范管理等信息，特别是高温、压力容器等特种设备的使

用管理、维护和保养情况，形成安全管理台账。台账应放置在实验室内固定位置，便于填写和检查。

针对审计中提出的问题（教科研仪器设备使用记录簿登记不完整，盘点发现，铜陵学院仪器设备使用记录簿登记不完整），本次重点检查各实验室设备使用记录簿等安全管理台账。

全部的教学实验室均应填写的本次的《实验安全隐患自查情况汇总表》（见附件）。

学校将组织联合检查组在各实验室自查自改的基础上进行抽查。

2、全面排查教学实验室安全隐患。

各有关单位于11月16日之前，将本单位的《实验安全隐患自查情况汇总表》报实践教学管理处。纸质版需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，电子版发送至 glcsj@tlu.edu.cn。

联系人：张老师 逸夫楼 430 联系电话：5884221

附件：实验安全隐患自查情况汇总表



